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焦建办〔2024〕50号

签发人：崔新房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088号提案的答复

王寅委员：

您提出“关于空置房物业优惠的提案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“关于空置房物业优惠”的政策，我国《民法典》及《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》均未提到，省住建厅和相关部门均没有出台相关文件。

下一步，如果我省有出台“关于空置房物业优惠”的法律法规，我们会及时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政策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24年7月30日

联系单位：焦作市住房保障中心

联系人及电话：尚海周 13703910198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30日印发
